

证券代码：600200

证券简称：江苏吴中

公告编号：临 2019-063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所属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中凯生物制药厂**  
**收到《审批意见通知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9年7月5日收到了全资子公司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药集团”)通知,经医药集团与国家药监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审评中心”)充分沟通,为了后续拟开展该药品的肺鳞癌临床研究工作(在原三期临床批件基础上),同时结合国家最新有关药品的审评、审批政策,医药集团向审评中心提出了药品注册撤回申请,经审评中心申请人之窗系统查询知悉,当前品种技术审评建议结论为:终止审批程序(具体见公司于2019年7月6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2019年7月19日,公司收到了医药集团通知,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下属分支机构苏州中凯生物制药厂收到了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下发的《审批意见通知件》。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药品名称	重组人血管内皮抑素注射液
剂型	注射剂
规格	15mg/瓶(15ml, 80U)
申请事项	国产药品注册
注册分类	治疗用生物制品
申请人	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苏州中凯生物制药厂
受理号	CXSS1800005

批件号	2019L00299
审批意见	根据申请人的撤回申请，同意本品注册申请撤回，终止注册程序。

上述事宜预计不会对本公司当期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新药研发，尤其是国家一类新药研发，是项长期工作，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药政评审决策、相关研发进展及未来产品市场竞争形势等均存在诸多不确定性风险，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7月20日